

证券代码：002983 证券简称：芯瑞达 公告编号：2025-008

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☒适用 ☐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☐是 ☒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23,234,615 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☐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芯瑞达	股票代码	002983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唐先胜	屈晓婷	
办公地址	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方兴大道 6988 号芯瑞达科技园	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方兴大道 6988 号芯瑞达科技园	
传真	0551-68103780	0551-68103780	
电话	0551-62555080	0551-62555080	
电子信箱	zqb@core-reach.com	zqb@core-reach.com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公司一直致力于新型显示材料、模组与终端的全产业链开发设计、生产制造、销售及技术服务整体方案解决，产品包括新型显示光源及其在传感、健康领域的延伸应用，显示光电系统或模组，以及车载显示、商业与智能显示等各种新型

高清显示终端。



1、新型显示制造端业务：

公司新型显示制造端产品包括直下式背光模组光电系统、侧入式背光模组光电系统、量子点显示光电系统与 Mini LED 背光显示光电系统。液晶显示作为当前最主要的显示技术，近年来随着消费升级及技术进步，不断朝着高清、高亮度、高色域超轻薄方向发展。公司注重显示技术的不断创新，解决客户痛点及市场需求，先后完成了超轻薄 OD10 直下式背光模组光电系统，灯驱一体全倒装 COB MiniLED 背光显示光电系统，灯驱一体 POB MiniLED 背光显示光电系统，车载 Mini 背光显示光电系统、倒装大功率高光效直下式背光模组光电系统等新产品开发设计，并成功批量应用于国内一线品牌客户创维、海信、小米、华为智慧屏等终端客户。公司侧入式背光模组光电系统采用高光效光源 LED 封装，超窄结构设计，具有长寿命可靠性、光衰小、色坐标偏移小，节能护眼等特点，不仅被国内一线电视品牌客户广泛采用，也应用于超薄电脑显示器终端满足 LG、三星、惠普、华为等客户需求。公司车载 Mini 背光显示光电系统可直接作为显示模组，其他背光模组光电系统是显示模组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2、新型显示终端业务：

公司新型显示终端产品包括基于 MiniLED 技术的直显产品，如小间距显示模组、各尺寸一体机、车载显示终端，以及基于传统 TFT-LCD 技术的商业显示器或数字电视等终端。基于 Mini/Micro 封装技术开发的显示终端，可以大幅度提升显示分辨率，在有效显示面积内达到 4K/8K 分辨率，实现无限无缝拼接，突破了传统液晶显示技术尺寸限制的短板。Mini/Micro 显示终端因其更优秀的画质、更任意的尺寸与形状、更轻薄的外观、节能与长寿命的综合优势，快速被市场与投资者认可，广泛运用到比如指挥中心、舞台、剧场、大型演播厅、展厅、教育与会议场所，以及元宇宙虚拟影视拍摄、AR/XR/MR 等新兴领域，被称为下一代新型显示技术。公司 2017 年即布局 Mini/Micro 显示产品的研发与产品商业化，已形成间距从 P0.3 到 P1.25 完整 Mini/Micro 产品线或组。

3、新型显示材料端业务：

公司新型显示材料端业务包括显示光源及其在传感、健康领域的延伸应用，主要产品为健康智能光源系统。随着生活品质的提高，人们对健康的重视程度也与日俱增。近年来，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飞速发展，光健康与医疗产业的合作广度与深度不断加大，特别在中医领域，440 纳米以下的紫外光可以有效促进身体骨骼等的恢复与成长。公司将加速推进这一领域的产品与技术研究与布局探索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单位：元

	2024 年末	2023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22 年末
总资产	2,008,712,602.76	1,810,513,216.00	10.95%	1,561,375,043.3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	1,330,748,271.90	1,268,051,118.44	4.94%	1,137,627,403.13
	2024 年	2023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22 年
营业收入	1,183,439,397.02	1,176,100,312.30	0.62%	954,252,484.2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	118,429,094.05	166,392,826.04	-28.83%	105,926,932.6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	100,038,931.70	146,335,083.39	-31.64%	84,966,897.41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	-54,677,026.86	190,432,017.96	-128.71%	121,216,978.65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 股）	0.58	0.90	-35.56%	0.5800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 股）	0.58	0.90	-35.56%	0.5800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	9.21%	13.82%	-4.61%	9.60%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250,086,670.10	231,926,726.64	282,113,329.15	419,312,671.1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	34,956,857.67	18,574,212.93	21,435,703.67	43,462,319.78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	29,514,797.71	14,990,745.38	19,697,073.53	35,836,315.08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	-49,709,880.01	18,926,542.93	-65,139,641.43	41,245,951.65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☐是 ☒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	25,883	年度报告	23,595	报告期末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	0
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	------------	---

普通股股东总数		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	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彭友	境内自然人	55.17%	123,201,488	92,401,116	不适用	0	
安徽鑫辉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3.97%	31,190,250	0	不适用	0	
合肥鑫智信息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08%	2,421,083	0	不适用	0	
深圳南山创维信息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00%	2,229,589	0	不适用	0	
王鹏生	境内自然人	0.80%	1,794,639	1,345,979	不适用	0	
张武峰	境内自然人	0.21%	469,678	0	不适用	0	
#韩虎强	境内自然人	0.18%	409,340	0	不适用	0	
盛伯根	境内自然人	0.17%	378,889	0	不适用	0	
李泉涌	境内自然人	0.17%	369,484	288,509	不适用	0	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华泰柏瑞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15%	344,947	0	不适用	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鑫辉咨询为彭友、王玲丽夫妇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。鑫智咨询为公司员工持股的有限合伙企业，其中，实际控制人王玲丽出资额占鑫智咨询出资总额的 53.14%，鑫智咨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玲丽。彭友与鑫辉咨询、鑫智咨询系一致行动关系。	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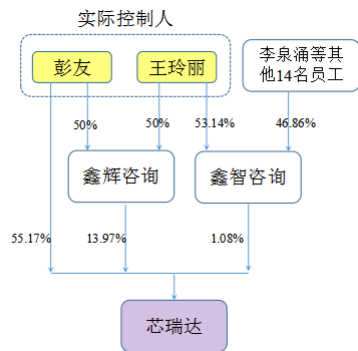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重要事项详见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第六节“重要事项”相关内容。